附件1

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高新技术成果产业化

试点申报书（模板）

（区域类）

**试点类别：**

**申报单位：** （单位公章）

**推荐单位：**

填写时间： 年 月 日

工业和信息化部编制

**填 写 说 明**

一、本材料包括试点单位基本信息表、试点申报工作方案、真实性承诺及推荐单位意见三部分内容，由自愿申请成为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高新技术成果产业化试点的地市级工业和信息化、科技主管部门以及国家高新区、经开区管委会填写。

二、基本信息表应如实填写，不得弄虚作假；工作计划应按照表格项下的要求认真填写，切忌空话、套话。

三、本材料文本需提交电子版原件和盖章扫描件；若手写需用钢笔或签字笔填写，字迹要工整清楚；封面页须每份签章。

四、本材料每项表格不够填写相应的内容时，可另附页。

五、如有相关补充材料或其他说明，可另附页。

一、试点申报单位基本信息表

|  |  |  |  |
| --- | --- | --- | --- |
| 申报单位 | *（全称）* | | |
| 通讯地址 |  | 所在省份 |  |
| 联系人 |  | 联系电话 |  |
| 传真 |  | 邮箱 |  |
| 申报单位简介 | *（发展概况、主要经济指标、区域内成果产业化实施成效情况，500字以内）* | | |

二、试点申报工作方案

|  |
| --- |
| （一）试点申报基础 |
| *（包括已出台支持措施，已形成的产业化机制、案例、成效等，1500字以内）* |
| （二）试点实施方案 |
| *（包括试点实施推进计划、配套举措、预期经济和社会效益、产业化应用的可推广可复制性等，2500字以内）* |
| （三）证明材料 |
| *（包括相关政策佐证材料、对重点研发计划成果产业化支持、帮扶的佐证材料等）* |